

## 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发行数量：113,636,363股
- 发行价格：人民币17.16元/股
- 发行对象、获配股数及锁定期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655,012	200,000,005.92	36
2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986,013	239,999,983.08	12
3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655,011	199,999,988.76	12
4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540,792	300,999,990.72	12
5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655,011	199,999,988.76	12
6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655,011	199,999,988.76	12
7	鹏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655,011	199,999,988.76	12
8	广东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3,834,502	409,000,054.32	12
合计		<b>113,636,363</b>	<b>1,949,999,989.08</b>	/

●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12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控股股东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报控股”）认购股份的限售期为36个月，预计可上市交易的时间为2019年12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其他获配投资者认购股份的限售期为12个月，预计可上市交易的时间为2017年12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 一、本次发行概况

### (一) 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15年12月14日，中共浙江省委宣传部出具《关于同意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融资的批复》（浙宣复〔2015〕32号），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2、2015年12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

3、2016年3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的修订案。

4、2016年3月25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设立浙江大数据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的复函》（浙政办函[2016]18号），批复同意浙报传媒设立大数据交易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浙江大数据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从事大数据资产交易及相关服务。

5、2016年4月1日，浙江省财政厅出具《关于同意浙报传媒非公开发行融资方案和浙报控股认购股票的复函》（浙财文资[2016]4号），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6、2016年4月7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

7、2016年6月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方案的修订案，浙报控股的认购金额上限确定为10.00亿元。

8、2016年7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方案的修订案，修订了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不再将大数据交易中心作为募投项目。

9、2016年11月11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632号）。

10、2016年12月16日，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 (二) 本次发行情况，包括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价格、募集资金金额、

## 发行费用、保荐机构等

- 1、发行股票的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发行数量：113,636,363股
- 3、股票面值：1元
- 4、发行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为17.16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发行期首日，即2016年12月1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
- 5、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949,999,989.08元
- 6、发行费用：人民币14,034,090.86元
- 7、保荐机构：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保荐机构”）

###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 1、募集资金验资情况：

2016年12月12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字[2016]49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12月9日止，贵公司实际已向8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3,636,363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16元，募集资金总额1,949,999,989.08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4,034,090.8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35,965,898.22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壹亿壹仟叁佰陆拾叁万陆仟叁佰陆拾叁元(¥113,636,363.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822,329,535.22元。”

#### 2、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12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及锁定手续。

###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 （五）保荐人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 1、保荐人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并获得了浙江省委宣传部、浙江省财政厅和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2）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上市公司证券

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由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全程见证，本次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3）本次发行对象为控股股东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共计 8 名投资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浙报控股以其自有资金参与认购，不存在向第三方募集资金的情况。除浙报控股外，其他认购对象用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产品均已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了备案登记手续；

（4）除公司控股股东浙报控股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不存在关联关系；除公司控股股东浙报控股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综上，浙报传媒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符合规定。

## 2、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依法取得了必要的授权、批准和核准。本次发行的询价、定价和配售过程及发行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发行结果公平、公正，本次发行过程合法、有效。发行人询价及配售过程涉及的有关法律文件真实、合法、有效。

##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 （一）发行结果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锁定期（月）	发行价格（元/股）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占公司发行后股本的比例
1	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	17.16	11,655,012	200,000,005.92	0.90%
2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	17.16	13,986,013	239,999,983.08	1.07%

3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	17.16	11,655,011	199,999,988.76	0.90%
4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	17.16	17,540,792	300,999,990.72	1.35%
5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	17.16	11,655,011	199,999,988.76	0.90%
6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	17.16	11,655,011	199,999,988.76	0.90%
7	鹏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	17.16	11,655,011	199,999,988.76	0.90%
8	广东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2	17.16	23,834,502	409,000,054.32	1.83%
合计				113,636,363	1,949,999,989.08	8.73%

注：发行人控股股东浙报控股不参与市场询价，接受询价结果。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控股股东浙报控股认购股份的限售期为 36 个月，预计可上市交易的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其他获配投资者认购股份的限售期为 12 个月，预计可上市交易的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 （二）发行对象情况

### 1、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体育场路 178 号

法定代表人：高海浩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2 年 8 月 20 日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策划咨询、会展服务。

### 2、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商务中心 36 层

法定代表人：刘入领

注册资本：35,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06 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

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3、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3608 室

法定代表人：任开宇

注册资本：24,5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6 年 11 月 13 日

经营范围：募集基金、管理基金和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振

注册资本：5,5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05 月 05 日

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投资管理、投资顾问（以上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证券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企业管理、经济贸易咨询。

5、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南楼三层

法定代表人：弓劲梅

注册资本：18,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2 年 06 月 06 日

经营范围：1、基金募集；2、基金销售；3、资产管理；4、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6、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 735 号

法定代表人：周瑞明

注册资本：17,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03 月 17 日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 7、鹏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召明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3 年 01 月 04 日

经营范围：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 8、广东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南沙云山诗意人家丰泽东路 106 号（自编 1 号楼）  
13 层 1301 房自编 1301-G316

法定代表人：李东山

注册资本：4,0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06 日

经营范围：基金、资产管理及咨询，铁路建设项目、土地综合开发经营性项目投资及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浙报控股、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8 名投资者。除浙报控股外，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发行对象

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不存在关联关系；除公司控股股东浙报控股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承销商及与上述机构及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 **（三）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 **1、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 **（1）重大经常性关联交易**

浙报控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发生的重大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广告分成相关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中央政策，浙江日报报业集团（以下简称“浙报集团”）将《浙江日报》、《钱江晚报》、《今日早报》、《浙商》杂志、《浙江法制报》、《乐清日报》、《瑞安日报》、《海宁日报》、《柯桥日报》、《诸暨日报》、《上虞日报》、《东阳日报》、《永康日报》、《温岭日报》等报刊进行了采编与经营的“两分开”，各报纸与采编有关的业务与资产留归相应报社管理；而广告、发行、印刷等报刊经营业务则置入浙报传媒。

根据采编与经营“两分开”的行业政策要求，为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避免未来浙报控股及浙报集团与发行人之间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发行人与浙报集团等作出如下关于业务经营授权安排：

根据公司子公司浙江日报新闻发展有限公司、钱江报系有限公司、浙江今日早报有限公司和浙江浙商传媒有限公司分别与浙报集团签订的《授权经营协议》和《广告收入分成协议》，浙报集团将相关报刊杂志经营业务授权该等公司管理运作，并根据相关广告收入总额与浙报集团进行分成。

根据公司子公司乐清日报有限公司、瑞安日报有限公司、海宁日报有限公司、绍兴市柯桥日报有限公司、诸暨日报有限公司、上虞日报有限公司、东阳日报有限公司、永康日报有限公司、温岭日报有限公司和浙江法制报报业集团分别与乐清日报社、瑞安日报社、海宁日报社、柯桥日报社、诸暨日报社、上虞日报社、东阳日报社、永康日报社、温岭日报社和浙江法制报社签订的《授权经营协议》和《广告收入分成协议》，该等报社将相关报刊经营业务授权该等公司管理

运作，并根据相关广告收入总额与相应报社进行分成。

最近一年及一期，该等广告分成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单位：万元）	
			2015年	2016年1-6月
浙报集团	实际控制人	广告分成	11,031.86	4,196.77
乐清日报社	控股股东下属单位	广告分成	1,086.13	552.53
柯桥日报社	控股股东下属单位	广告分成	988.43	461.89
永康日报社	控股股东下属单位	广告分成	1,321.61	640.41
东阳日报社	控股股东下属单位	广告分成	1,369.26	570.63
瑞安日报社	控股股东下属单位	广告分成	949.38	411.20
诸暨日报社	控股股东下属单位	广告分成	1,329.84	625.49
海宁日报社	控股股东下属单位	广告分成	1,224.83	377.36
上虞日报社	控股股东下属单位	广告分成	715.46	477.84
温岭日报社	控股股东下属单位	广告分成	688.68	344.34
浙江法制报社	控股股东下属单位	广告分成	1,364.80	721.90
<b>总计</b>			<b>22,070.28</b>	<b>9,380.35</b>

## （2）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5年12月1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浙报控股作为认购对象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除上述交易外，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 2、未来交易安排

截至本公告签署日，公司与浙报控股及其关联方的未来重大交易安排主要为广告分成。根据浙报集团出具的承诺，如未来行业政策允许，浙报集团将无条件允许上市公司择机通过现金或股权等方式收购浙报集团及下属县市报社未进入上市范围之内的报刊采编业务资产，从而消除该关联交易事项。

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有关关联交易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确保交易价格的公允、合理，并给予充分、及时地披露。

##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变化

###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76	591,337,056	0
2	新洲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7.06	83,887,702	0
3	上海白猫（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7	18,621,122	0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1	17,934,700	0
5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七组合	国有法人	1.43	16,985,441	0
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	9,449,530	0
7	浙江新干线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7	8,015,951	0
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未知	0.57	6,801,599	0
9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未知	0.51	6,004,504	0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8	5,662,441	0
合计			<b>64.36</b>	<b>764,700,046</b>	<b>0</b>

##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浙报传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32	602,992,068	11,655,012
2	新洲集团有限公司	未知	6.44	83,887,702	0
3	广东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3	23,834,502	23,834,502
4	上海白猫（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9	18,061,122	0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8	17,934,700	0
6	深圳天风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富 13 号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1.35	17,540,792	17,540,792
7	安信基金－浦发银行－广东粤财信托－粤财信托·菁英 106 期单一资金信托	未知	1.07	13,986,013	13,986,013
8	鹏华资产－招商银行－华能贵诚信托－华能信托·招诚 2 号开放式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0.90	11,655,011	11,655,011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9	北信瑞丰基金—平安银行—长安国际信托—长安信托—一定增长信汇智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0.90	11,655,011	11,655,011
10	金元顺安基金—宁波银行—万向信托—万向信托—万通韶夏9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未知	0.90	11,655,011	11,655,011
合计			<b>62.48</b>	<b>813,201,932</b>	<b>113,636,363</b>

### (三)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发行人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 113,636,363 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1,301,923,953 股。其中，浙报控股认购 11,655,012 股，其他投资者认购数量共计 101,981,351 股。本次发行前后，浙报控股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浙报控股及一致行动人	599,353,007	50.44%	611,008,019	46.93%

本次发行后，浙报控股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浙报集团仍为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发行人控制权发生变化。

##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项目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0	0	0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0	35,489,514	35,489,514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4、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0	0	0
	5、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0	0	0
	6、战略投资者配售股份	0	0	0
	7、一般法人配售股份	0	0	0
	8、其他	0	78,146,849	78,146,849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0	113,636,363	113,636,36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188,287,590	0	1,188,287,59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188,287,590	0	1,188,287,590
股份总额		1,188,287,590	113,636,363	1,301,923,953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与净资产将同时增加，公司的资金实力得到增强，资产负债率水平有所降低，偿债能力得到加强，从而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风险，财务结构更趋合理。

### （二）对公司治理情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本结构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的结果，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公司注册资本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对公司治理不会有实质性影响。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仍然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仍将保持各个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浙报控股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情况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增加关联交易、产生同业竞争、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后续经营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的建成将进一步推进公司构建互联网枢纽型传媒集团的战略目标，通过大数据产业布局，提升公司在互联网和大数据业务领域的行业地位，显著增加来自互联网相关业务的营收及利润占比，从而进一步优化营收利润结构，强化公司的竞争优势。

## 六、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专业意见的中介机构情况

###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901

财务顾问主办人：邢金海、唐健

项目协办人：范宗辉

其他经办人员：夏心怡、张斌、周雄

联系电话：010-56510777

(二) 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黄宁宁

办公地址：上海市南京西路 580 号南证大厦 45-46 层

经办律师：吴小亮、周一杰

联系电话：021-52341668

(三) 审计及验资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陈翔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8 层

经办注册会计师：贾川、俞佳南

联系电话：0571-88216888

## 七、上网公告附件

-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 2、湘财证券出具的《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报告》
  - 3、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之法律意见书》
- 特此公告。

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1 日